

公司代码：603119

公司简称：浙江荣泰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 元（含税），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3 股。截至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的总股份数 28,000 万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 A 股股份 859,5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9,079,670.00 元（含税），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83,742,150 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之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363,742,150 股（最终转增股份数及转增后总股本的准确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为准）。该方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江荣泰	603119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荆飞	吴婷圆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凤桥镇中兴路308号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凤桥镇中兴路308号

电话	0573-83625213	0573-83625213
电子信箱	public@glorymica.com	public@glorymica.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云母行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C30 非金属矿物制造业”下的“C3082 云母制品制造”。

云母制品拥有优良的化学稳定性、耐热性、机械性能和电气性能等特征。云母材料在绝缘材料领域中占据较为重要的地位，随着全社会电气化进程加速，云母耐高温绝缘材料逐渐在建筑、汽车、电力、工业、家用电器等多个行业领域发挥重要作用，并且云母材料相关研究领域的发展将促进云母耐高温绝缘制品下游应用领域持续拓宽。相较于高温冶炼、电力、电线电缆、家用电器等云母制品传统应用行业，近年来快速增长的新能源汽车行业和电池储能行业是云母材料制品应用的新兴领域。并且随着电气化水平在各行各业的渗透率逐渐提高，电热绝缘性能优异的云母材料将获得更广阔的市场空间。我国云母制品市场不断增长，为行业内企业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市场基础。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研究，预计 2023-2027 年世界云母材料市场复合增长率为 18.00%，2027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418.10 亿元；云母材料按使用功能可分为耐火绝缘材料、珠光材料和其他材料，预计到 2027 年耐火绝缘材料市场规模将达到 355.64 亿元。

（二）下游新能源汽车、储能等行业

2023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继续保持增长态势。根据 EV Tank 联合伊维经济研究院共同发布的《中国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白皮书（2024 年）》数据显示，2023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 1,465.3 万辆，同比增长 35.4%。其中，美国和欧洲 2023 年全年新能源汽车销量分别为 294.8 万辆和 146.8 万辆，同比增速分别为 18.3%和 48.0%，中国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 949.5 万辆，占全球销量的 64.8%。

云母制品在新能源汽车行业中主要作为动力电池热失控防护材料使用。近年来在全球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发展的背景下，动力电池作为新能源汽车的核心部件其性能也不断提升，电池能量密度逐步提升成为总体趋势。新能源市场景气度高，带动新能源绝缘材料成为公司新的增长驱动力。未来新能源汽车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及多样化的市场需求，将带动各类云母制品和新材料、新产品、新技术市场需求的持续提升，国内外市场有望迎来中长期发展机遇。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研究，预计 2023 年到 2027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云母材料市场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7.60%，预计 2027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云母材料市场规模约为 104.40 亿元；预计 2023 年到 2027 年全球储能云母材料市场年均复合增长率将为 64.40%。

（三）小家电行业

云母制品在小家电领域主要应用于微波炉、电吹风、取暖器、多士炉、智能马桶等产品阻燃绝缘防护。市场研究机构欧睿国际（Euromonitor）的数据显示，我国家庭小家电保有量在每户 10 种以下，远不及欧美等发达国家每户 30 种的保有量水平，说明我国小家电市场仍有较大的增长空间。随着我国居民可支配收入和消费支出持续增长，为小家电市场需求增长奠定了物质基础。另外，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以及机电一体化技术、数字化技术和智能家电技术的普遍应用，小家电在新的时代背景下将迎来发展的新机遇。电器产品应用场景在家居生活领域不断扩宽延伸，附带加热功能的小家电品类也在不断增多，与小家电加热功能适配性优秀的云母产品市场前景广阔。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研究，预计 2023 年到 2027 年全球家用电器云母材料市场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4.10%，预计 2027 年全球家电云母材料市场规模约为 11.72 亿元。

（四）电线电缆行业

云母制品在电线电缆领域主要用于防火电缆和特种电缆的阻燃绝缘防护。电线电缆行业是现

代经济社会进步与发展的基础性配套产业，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个领域，被喻为国民经济的“血管”与“神经”。根据国家统计局的统计数据，2020年我国电线电缆行业营收规模为1.08万亿，同比增长5%。据前瞻产业研究院预计，到2026年我国电线电缆行业规模将增长到1.8万亿元左右。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研究，预计2023年到2027年全球电缆行业云母材料市场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3.90%，预计2027年全球电缆行业云母市场将达到27.40亿元。

（五）其他工业应用

云母制品作为保温、耐火材料及绝缘材料在高温冶炼、电力、轨道交通等行业被广泛使用。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研究，预计2023年到2027年全球高温冶炼行业和电力云母材料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为5.00%和10.30%，预计2027年全球高温冶炼和电力云母材料市场规模为68.89亿元和48.04亿元。云母制品在其他工业领域具有广泛的市场需求。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类耐高温绝缘云母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新能源汽车热失控防护绝缘件、小家电阻燃绝缘件、电缆阻燃绝缘带等。公司不断提升创新能力，适应客户需求推出新材料、新产品、新技术，公司产品从新能源汽车热失控防护绝缘件拓展到新型轻量化安全结构件等非云母产品，应用领域从新能源乘用车拓展到储能、新能源商用车等多个电动化领域。

新能源汽车行业是耐高温绝缘云母材料应用的新兴领域，作为较早进入该领域的领先企业，公司紧密贴合产业需求，在材料配方、产品设计、制造工艺等方面进行了自主创新，产品具有很强的竞争优势，在全球知名新能源汽车品牌中得到了广泛使用。公司主要客户包括特斯拉、大众、宝马、奔驰、沃尔沃、上汽集团、一汽集团、吉利等全球或国内知名汽车厂商及全球动力电池龙头企业宁德时代等。2023年，公司新能源汽车热失控防护绝缘件收入57,462.6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2.39%，占营业收入比例为71.81%。公司新能源汽车热失控防护绝缘件收入金额及占比持续上升，是公司收入及利润的主要来源。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以下游客户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为导向，与客户相互依托采取交互式研发模式。一方面，公司在与客户的日常合作过程中，融入客户的供应链，与客户技术部门同步沟通，深入客户的产品研发、试产、批量生产等全过程，通过与客户相关部门的全程同步反馈，将客户的意见纳入研发全程，共同确定产品的技术和设计方案；另一方面，对产品潜在应用广泛的下游新兴领域，公司与客户共同把控技术路线发展趋势，对产品应用、材料构成、制造工艺等方面进行前瞻性研究。

2、采购模式

采购部根据各部门提交的采购需求制定采购计划，采购商品经检验合格后完成入库流程。公司在供应商开发方面，制定了《供方评价与选择程序》，保证入选供应商能达到要求。公司依据《供应商评价与管理程序》对供应商进行管理，对其质保能力进行评价与选择，以促进供应商进行持续的改进。

3、生产模式

公司云母制品为自主生产，主要采用以销定产并适当进行备货的模式。公司销售部根据客户需求确定销售订单，生产部根据订单及库存情况组织生产。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生产控制程序》，对生产工序的工艺参数、材料、设备、人员等进行有效控制，生产产品经检验合格后入库。公司目前已实现了柔性化生产加工产线配置以及智能揉单生产组织模式。

4、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采用直销模式，由公司直接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

对于新能源汽车行业客户，公司前期需要和客户共同确定产品方案，并不断了解客户需求，改进

设计产品，最终获得客户订单开始批量生产。在此过程中，客户一般会对公司的质量管理水平、供应链管理能力和产品研发及量产能力、环保、安全、职业健康等多方面进行审核评价，通过相关评审后公司进入客户合格供应商名单。新能源汽车行业客户一般在选定合格供应商后，即形成较为稳固的合作关系，产品具有较强的客户粘性。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1,954,868,559.02	1,001,955,000.97	95.11	781,571,05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61,442,001.45	532,376,629.68	212.08	397,701,346.27
营业收入	800,255,001.95	667,475,449.39	19.89	521,616,77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802,278.87	133,772,226.35	28.43	104,280,51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5,937,363.23	120,579,248.83	29.32	82,928,140.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128,390.68	86,764,303.91	154.86	33,618,413.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6	28.79	减少11.93个百分点	36.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64	12.50	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	0.64	12.50	0.5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5,344.45	19,547.96	23,369.43	21,763.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99.72	3,847.25	4,820.65	5,412.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2,600.52	3,463.48	4,536.61	4,993.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1.42	3,222.75	7,364.05	9,354.6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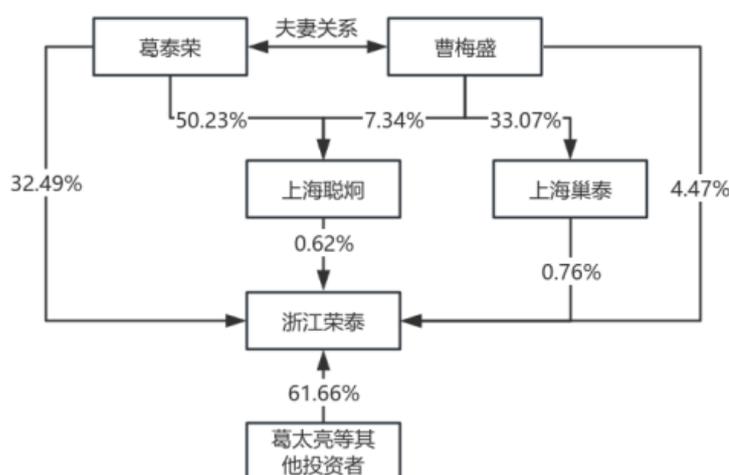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42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15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葛泰荣	0	90,977,616	32.49	90,977,616	无	0	境内自然人
葛太亮	0	15,601,040	5.57	15,601,04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宜宾晨道新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5,120,001	5.40	15,120,001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曹梅盛	0	12,528,626	4.47	12,528,626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引萍	0	10,719,316	3.83	10,719,316	无	0	境内自然人
唐万明	0	10,138,969	3.62	10,138,969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幼兮	0	8,534,487	3.05	8,534,487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驾兴	0	8,534,487	3.05	8,534,487	无	0	境内自然人
深圳市和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7,728,000	2.76	7,728,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戴冬雅	0	6,827,589	2.44	6,827,589	无	0	境内自

							然人
郑敏敏	0	6,827,589	2.44	6,827,589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葛泰荣与曹梅盛为夫妻关系，葛泰荣与葛太亮为兄弟关系，葛泰荣、曹梅盛、葛太亮为一致行动人；2、戴冬雅与郑敏敏为母子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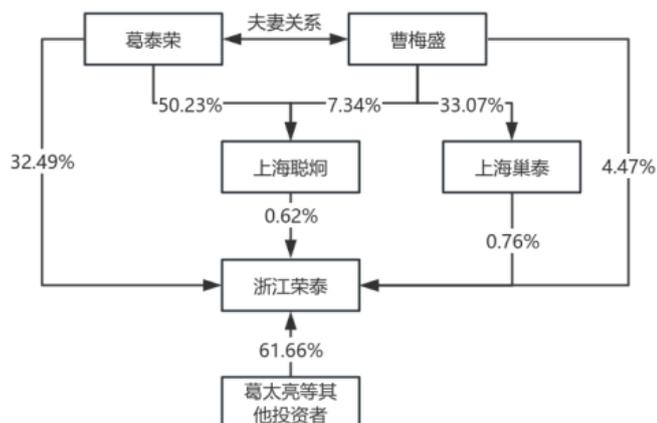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0,255,001.95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9.8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71,802,278.87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8.43%。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